

公司代码:600032 公司简称:浙江新能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性,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金额以现金形式全额派发

公司拟以实际权益分派方案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 每10股派发现金分红人民币0.15元(含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公司总股本2,404,675,324.00股, 以此计算合计拟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36,070,129.86元(含税)。此外, 公司于2024年9月完成2024年度权益分派后,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6元(含税), 合计派发人民币134,661,814.14元(含税)。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2023年半年度现金分红的86.71%, 占170,731,948元, 占本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0.14%。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概况简表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江新能	600032
			元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张利		
联系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凯旋街道凤起东路8号		
电话	0571-86664363		
传真	0571-87001220		
电子邮箱	ZJNEF@163.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2024年全国电力行业情况

2024年, 全国电力供应总体稳定, 经历了年初大范围极端严寒以及夏季多轮高温、台风等考验。截至2024年底, 全国已核准发电装机容量达33.5亿千瓦, 同比增长14.6%, 其中火电仍占据主导地位, 蒸汽轮机容量达14.1亿千瓦, 占总发电装机容量的比重为43.1%, 同比增长3.8%; 水电装机容量为4.4亿千瓦, 占总发电装机容量的比重为13.0%, 同比增长5.2%; 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89.3亿千瓦时, 占总发电装机容量的比重为26.5%, 同比增长6.2%; 风电装机容量5.6亿千瓦, 占总发电装机容量的比重为15.5%, 同比增长18.0%; 核电装机容量为6.0亿千瓦, 占总发电装机容量的比重为1.8%, 同比增长6.3%。全国新增发电装机容量1.2亿千瓦, 再创新高。

2024年全国发电量10.1万亿千瓦时, 同比增长6.7%。水电、核电、风电、太阳能发电等清洁能源发电量37,126.01亿千瓦时, 同比增长19%, 占全国发电量的三分之二以上; 其中水电和太阳能合计发电量3.4671亿千瓦时, 同比增长27%, 与全国第三产业用电量(18,348亿千瓦时)基本持平。非化石能源发电量同比增加占总发电量比重超过八成。全国围绕新建基础设施建设推进, 全年市场交易电量约36万亿千瓦时, 占全社会用电量的比重攀升至62.7%, 相较2023年提升1.3个百分点。其中, 跨省跨区交易电量在2024年达到1.4万亿千瓦时, 比2023年同期增长10多倍。

(二) 2024年全国电力行业主要政策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1月8日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 该法旨在推动能源高质量发展, 促进经济社会绿色低碳转型和可持续发展。法律明确了能源的定义和范围, 包括煤炭、石油、天然气、核能、水能、风能、太阳能等多类资源。法律强调国家坚持并完善, 精准施策, 科学管理, 社会公平的原则, 充分考虑能源的供给、加强节约能源管理。同时, 法律还提出加快建立主体多元、统一开放、竞争有序, 监管有效的能源市场体系, 依法规范能源市场秩序, 平等保护能源市场主体的合法权益。在新能源方面, 法律支持开发利用可再生能源, 推进风能、太阳能开发利用, 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提供法律保障。

2024年5月, 国务院发改委发布《关于建立健全电力辅助服务市场机制的价格机制的通知》, 该通知将在建立健全电力辅助服务市场化价格机制, 强化电力市场主体调节能力, 促进清洁能源消纳和电网侧绿色低碳转型的重要性, 并提出加快推进新型储能体系建设, 加强电力辅助服务市场监管机制的建设, 改善电力辅助服务市场竞争格局, 规范市场价格形成机制, 提升电力系统调节能力, 促进清洁能源消纳和电网侧绿色低碳转型。通过推出适应型电价机制, 建立健全电力辅助服务市场机制, 加强电力辅助服务市场监管机制, 改善电力辅助服务市场竞争格局, 规范市场价格形成机制, 提升电力系统调节能力, 促进清洁能源消纳和电网侧绿色低碳转型。

通过实施适应型电价机制, 建立健全电力辅助服务市场机制, 改善电力辅助服务市场竞争格局, 加强电力辅助服务市场监管机制, 改善电力辅助服务市场竞争格局, 规范市场价格形成机制, 提升电力系统调节能力, 促进清洁能源消纳和电网侧绿色低碳转型。

2024年3月, 国家能源局发布《2024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该指导意见强调了推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的重要性, 并提出加快推进新型储能体系建设, 加强电力辅助服务市场监管机制, 改善电力辅助服务市场竞争格局, 规范市场价格形成机制, 提升电力系统调节能力, 促进清洁能源消纳和电网侧绿色低碳转型。

该指导意见强调了推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的重要性, 并提出加快推进新型储能体系建设, 加强电力辅助服务市场监管机制, 改善电力辅助服务市场竞争格局, 规范市场价格形成机制, 提升电力系统调节能力, 促进清洁能源消纳和电网侧绿色低碳转型。

该指导意见还强调了推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的重要性, 并提出加快推进新型储能体系建设, 加强电力辅助服务市场监管机制, 改善电力辅助服务市场竞争格局, 规范市场价格形成机制, 提升电力系统调节能力, 促进清洁能源消纳和电网侧绿色低碳转型。

该